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游智雄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6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A307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蘆洲區忠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51053817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HRZEFW）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（下稱北教大）辦理「115年度中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」實施計畫及報名相關資料，請公告周知並鼓勵教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北教大115年6月1日北教大師培字第115039023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學分班業經本局115年1月23日新北教國字第1150137631號函公告各校並薦送名單至教育部，且各師資培育大學業依教育部115年4月22日臺教師（三）字第1152601076號函薦送教師名單，惟尚有餘額，鼓勵符資格人員報名參加，合先敘明。

三、旨揭開班資訊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開設班別：國小雙語專班尚有18名，共計開設1班。

（二）上課時間：

1、第一階段（實體）課程：115年8月10日（星期一）至8月14日（星期五）與8月17日（星期一）至8月20日



(星期四)，上午9時至12時、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
(共計9日，54小時)。

2、第二階段(線上)課程：115年9月至12月(共計36小時)。

3、第三階段(實體)課程：116年1至2月(共計18小時)。

4、第四階段(實體、線上)課程：116年3月至8月(共計12小時)。

(三)招生對象：具備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之國小現職教師。

四、報名資訊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5年6月18日(星期四)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線上與紙本報名缺一不可。

1、線上報名：請於115年6月18日(星期四)前卓參附件之實施計畫書、報名表件與相關附件，並於本表單填寫報名資訊，同時將報名文件掃描PDF檔合併後上傳至報名連結(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eG-wz1Pr9C1xQW0SWhasctVbQcp9IwDSqfrS13GrRouN3VqA/viewform?pli=1>)，檔名統一為：『教師全名_服務學校_115在職雙語教師增能學分班報名』。

2、紙本報名：於報名期限前以掛號郵寄或親送至
「10671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2段134號行政大樓7樓

A700b室」，收件人欄位請填寫「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師資培育處雙語教學研究中心（A700b室）收」（時間以郵戳為憑）。

3、報名文件包括以下4項：

- (1) 紙本報名表（需加蓋學校印信）。
- (2) 當學年度在職證明書或聘書影本。
- (3) 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影本（影本須註記與正本相符字樣並親簽）。
- (4) CEFR B1等級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通過證明，或CEFR B2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（聽、說、讀、寫）通過證明（有則檢附、無則免附）。

五、參與旨揭學分班之國民小學教師於修畢課程後，依下列規定得申請於教師證書加註雙語教學次專長：

- (一) 具備CEFR B2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（聽、說、讀、寫）通過證明者，修畢課程後得申請於首張教師證書加註雙語教學次專長。
- (二) 未具備CEFR B2等級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（聽、說、讀、寫）通過證明者，於修畢課程後僅由開班師培大學核發學分證明書，需於5年內（120年12月31日前）取得CEFR B2等級或以上之英語能力分級測驗（聽、說、讀、寫）通過證明，始得申請於首張教師證書加註雙語教學次專長。

六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洽黃馨儀專任助理，電話：（02）

27321104分機82285，信箱huanghsinyi@mail.ntue.edu.

tw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線

